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 Jacobson Pharma Corporation Limited 雅各臣科研製藥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33

### 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 及 有關可能業務合作的可行研究的意向書

#### 認購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作為發行人)與雲南白藥訂立認購協議，以按認購價每股股份2.06港元認購200,000,000股認購股份。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50,000,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0股股份，其中1,815,625,000股股份已發行。有附帶認購權可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認購36,100,000股股份的尚未行使購股權，及附帶換股權可轉換為最多200,000,000股股份的可換股票據。

合共200,000,000股認購股份相當於(i)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1.02%；(ii)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9.92%(假設除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外，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自本公告日期至認購事項完成並無出現變動)；及(iii)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購股權及由可換股票據轉換而成的股份擴大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8.88%(假設概無配發及發行其他股份、概無授出或行使購股權計劃項下其他購股權、概無進一步發行可換股票據及概無設置及授出認股權證)。

認購事項須待認購協議的若干先決條件(詳情載於認購協議，當中包括批准認購股份的上市地位)達成後，方可完成。

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總額將約為412,000,000港元。扣除所有有關費用及開支，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411,600,000港元。董事會擬應用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約205,800,000港元以撥付潛在併購、戰略聯盟及授權醫藥或醫療產品以豐富本公司產品組合；約164,640,000港元作有關收購、擴展或提升營運設施的資本投資；及約41,160,000港元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 **一般授權**

認購股份將根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發行，而發行認購股份將毋須取得股東批准。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 **警告**

認購事項須待多項條件達成後，方可完成。因此，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 **意向函**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本公司與雲南白藥訂立無法律約束力意向書(「意向書」)，據此，訂約方同意於意向書日期起計三個月內就可能業務合作進行可行研究。本公司將於有需要時根據上市規則另行刊發公告。

## 認購協議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本公司(作為發行人)與雲南白藥(作為認購方)訂立認購協議，內容有關按認購價每股股份2.06港元認購200,000,000股認購股份。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認購方及其最終擁有人或受益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的第三方，亦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

## 認購股份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50,000,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0股股份，其中1,816,625,000股股份已發行。本公司有附帶認購權可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認購36,100,000股股份的尚未行使購股權及附帶換股權可轉換為最多200,000,000股股份的可換股票據。

200,000,000股認購股份相當於(i)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1.02%；(ii)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9.92%(假設除發行認購股份外，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自本公告日期至認購事項完成並無出現變動)；及(iii)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購股權及由可換股票據轉換而成的股份擴大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8.88%(假設概無配發及發行其他股份、概無授出或行使購股權計劃項下其他購股權、概無另行發行可換股票據及概無設置或授出認股權證)。

## 認購股份的權利

於發行日期，認購股份將入賬列為繳足，且於所有重大方面與所有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 認購價

認購價為每股2.06港元，較：

- (i)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即最後交易日及釐定認購價當日)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1,810港元有溢價約13.81%；
- (ii) 於緊接釐定認購價當日前最後五個連續交易日聯交所所報收市價平均約每股1.814港元有溢價約13.56%；及
- (iii) 於緊接釐定認購價當日前最後十個連續交易日聯交所所報收市價平均約每股1.811港元有溢價約13.75%。

認購價經本公司與認購方公平磋商，並經參考股份的歷史及當前市價釐定。

## 禁售限制

認購方已承諾於發行認購股份後3年期內，不會出售認購股份或以其他方式訂立任何協議或安排，以出售認購股份、授出購股權或對認購股份設置產權負擔。

## 完成認購事項

各認購協議項下認購事項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i) 認購方已就認購事項向內部決策者及相關中國內地機關取得一切必要同意及批准；
- (ii) 認購方及本公司的保證於所有重大方面仍屬真實及準確，且並無誤導成分；
- (iii) 本公司已取得一切必要內部同意及批准，並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就認購事項刊發公告；
- (iv)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 (v) 本集團自認購協議日期以來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vi) 股份自認購協議日期以來仍然於聯交所上市；及

(vii) 股份並無暫停買賣多於十個連續交易日。

認購方須負責達成條件(i)及(ii)，而本公司則須負責達成條件(ii)至(vii)。本公司可豁免條件(ii)，而認購方可豁免條件(ii)、(v)及(vii)。認購協議的任何訂約方均不得豁免條件(iv)及(vi)。倘條件於認購協議日期三個月內(或訂約各方可能協定的其他日期)未達成或獲豁免，則認購協議將不再有效。

### **認購事項終止**

認購協議規定，如於認購事項交割前，認購協議任何條款並非因任何一方的過失導致未能達成，且訂約各方於認購協議日期無法合理預見有關條款未能達成，則其中一方可向另一方發出書面通知以終止認購協議。

### **警告**

鑒於認購事項的完成視多項先決條件而定，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完成**

認購事項預期於認購協議所載先決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後三個工作日(或訂約方協定的其他限期)內完成。倘一名訂約方無法於有關完成日期完成交易，另一名訂約方可將完成推遲至原先完成日期後一個月內的任何日期。

### **發行認購股份的一般授權**

發行認購股份將毋須取得股東批准，而認購股份將根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發行。根據一般授權，本公司獲授權發行的新股份總數為363,125,000股股份，相當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20%。

自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概無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新股份。

### **申請上市**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下文載列本公司於(i)本公告日期，(ii)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但在購股權獲行使前，及(iii)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及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假設並無配發及發行其他股份及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行使購股權，亦無設置或授出任何額外認股權證)的股權架構：

股東	於緊接認購事項前		於緊接認購事項前 但在任何購股權 獲行使前		緊隨認購事項 完成及購股權 獲悉數行使後	
	股股份	% <sup>(6)</sup>	股股份	% <sup>(6)</sup>	股股份	% <sup>(6)</sup>
岑廣業 <sup>(1)(3)</sup>	<b>1,288,399,000</b>	<b>70.96%</b>	<b>1,288,399,000</b>	<b>63.92%</b>	<b>1,288,399,000</b>	<b>57.22%</b>
Kingshill Development Limited <sup>(3)(4)</sup>	850,684,000	46.85%	850,684,000	42.20%	850,684,000	37.78%
Queenshill Development Limited <sup>(2)</sup>	268,650,000	14.80%	268,650,000	13.33%	268,650,000	11.93%
The Jacobson Pharma (PTC) Limited <sup>(2)</sup>	12,015,000	0.66%	12,015,000	0.60%	12,015,000	0.53%
劉榮雄 <sup>(1)(3)(5)</sup>	<b>1,007,734,000</b>	<b>55.50%</b>	<b>1,007,734,000</b>	<b>50.00%</b>	<b>1,007,734,000</b>	<b>44.75%</b>
Longjin Investments Limited <sup>(3)(5)</sup>	157,050,000	8.65%	157,050,000	7.79%	157,050,000	6.97%
董事	<b>28,050,000</b>	<b>1.54%</b>	<b>28,050,000</b>	<b>1.39%</b>	<b>46,050,000</b>	<b>2.04%</b>
嚴振亮	26,150,000	1.44%	26,150,000	1.30%	39,650,000	1.76%
潘裕慧	1,460,000	0.08%	1,460,000	0.07%	5,960,000	0.26%
林焯堂 <sup>(7)</sup>	440,000	0.02%	440,000	0.02%	440,000	0.02%
附屬公司董事	<b>7,029,000</b>	<b>0.39%</b>	<b>7,029,000</b>	<b>0.35%</b>	<b>16,229,000</b>	<b>0.72%</b>
公眾股東	<b>492,147,000</b>	<b>27.11%</b>	<b>692,147,000</b>	<b>34.34%</b>	<b>901,047,000</b>	<b>40.02%</b>
可換股票據持有人						
Dragons 615 Limited <sup>(6)</sup>	—	—	—	—	112,000,000	4.97%
HH InRe JP. Ltd. <sup>(6)</sup>	—	—	—	—	88,000,000	3.91%
認購方						
雲南白藥	0	0%	200,000,000	9.92%	200,000,000	8.88%
其他公眾股東 <sup>(8)</sup>	<u>492,147,000</u>	<u>27.11%</u>	<u>492,147,000</u>	<u>24.42%</u>	<u>501,047,000</u>	<u>22.25%</u>
總計	<u>1,815,625,000</u>	<u>100%</u>	<u>2,015,625,000</u>	<u>100%</u>	<u>2,251,725,000</u>	<u>100%</u>

附註：

- (1) 岑廣業先生(「岑先生」)被視為擁有1,288,399,000股股份的權益。請參考下列附註(2)、(3)、(4)及(5)。劉榮雄先生(「劉先生」)被視為於1,007,73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請參閱下文附註(3)及(5)。
- (2) 岑先生為The Jacobson Pharma (PTC) Limited的唯一股東，而The Jacobson Pharma (PTC) Limited為信託的受託人(成立信託的目的為持有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股份)。Queenshill Development Limited(「Queenshill」)為有關信託的授出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岑先生及Queenshill被視為於The Jacobson Pharma (PTC) Limited持有的12,015,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岑先生為Queenshill的唯一股東，而Queenshill持有268,650,000股股份。
- (3) 根據一致行動契據，Kingshill Development Limited(「Kingshill」)及Longjin Investments Limited(「Longjin」)均為一致行動方，因此，彼等各自被視為於彼此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UBS Trustees (B.V.I.) Limited為The Kingshill Trust的受託人，透過其代名人UBS Nominees Limited持有TrustCo(定義見下文)的全部已發行股本。Trust Co持有Kingshill的全部已發行股本。The Kingshill Trust為岑先生(作為授出人)成立的全權信託，其全權受益人為岑先生及其家族成員(直接及透過The Queenshill Trust)。Kingshill由Kingshill Development Group Inc. (「TrustCo」)根據The Kingshill Trust全資擁有，而The Kingshill Trust為岑先生(作為授出人)成立的全權信託。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岑先生、UBS Trustees (B.V.I.) Limited、TrustCo及Kingshill被視為於The Kingshill Trust所持850,68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Longjin的75%股權由劉先生擁有。
- (6)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六日，本公司就本金總額500百萬港元的可換股票據與兩名認購方訂立認購協議。Dragons 615 Limited為認購方之一，據此，Dragons 615 Limited同意按初步價格每股股份2.50港元，認購本金總額為280百萬港元的可換股票據。HH InRe JP, Ltd.為另一名認購人，據此，HH InRe JP, Ltd.同意按初步價格每股2.50港元認購本金額為22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票據。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日完成發行可換股票據。此外，Dragons 615 Limited為DCP China Credit Fund I, L.P.的全資有限責任公司，而DCP China Credit Fund I, L.P.的普通合夥人為Dignari Capital Partners GP Limited，且Tan Mei Zie Grace女士被視為於受控法團中擁有權益。
- (7) 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焯堂先生被視為於其配偶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8) 其他公眾股東包括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彼等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 (9) 由於百分比數字乃約整至小數點後兩個位，故此上表所示百分比數字總計未必相等於100%。

## 過去十二個月的股本集資活動

本公司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12個月曾進行下列股本集資活動：

公告日期	事件	所得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於本公告日期所得款項的實際用途
二零一七年 九月六日	發行可換 股票據	約490,000,000港元	用作(i)撥付潛在併購 事項以及於亞太地區 形成策略聯盟；及 (ii)為技術主導型生物 製藥項目的授權及 直接投資提供支持	(i) 約241百萬港元用作撥付 潛在併購事項以及於亞 太地區形成策略聯盟； 及 (ii) 約15百萬港元用作為技 術主導型生物製藥項目 的授權及直接投資提供 支持

認購事項並無引致可換股票據兌換價作出任何調整。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十二個月並無進行任何其他股本集資活動。

於過去12個月，本公司並無因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的認購權獲行使而配發及發行任何股份。本公司於過去12個月已授出賦予持有人權利認購1,0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倘尚未行使購股權獲悉數行使，本公司收取的所得款項總額將為2,130,000港元。根據購股權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擬用作本集團的營運資金。

### 進行認購事項的理由及所得款項用途

董事認為，認購事項為籌集額外資金的良機，以鞏固財務狀況、降低本公司負債水平及擴寬本集團的資本基礎，有利日後發展。董事認為，認購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及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總額將約為412,000,000港元。扣除所有有關費用及開支，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411,600,000港元。每股認購股份淨價格為2.058港元。董事會擬應用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約205,800,000港元以撥付潛在併購、戰略聯盟及授權醫藥或醫療產品以豐富本公司產品組合；約164,640,000港元作有關收購、擴展或提升營運設施的資本投資；及約41,160,000港元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 有關本公司及認購方的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營銷及銷售非專利藥及品牌成藥。

認購方為雲南白藥。雲南白藥於中國成立，其註冊股東為雲南省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新華都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江蘇魚躍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其亦為持有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雲南白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538))41.52%股權的母公司。認購人經營範圍是植物藥原料基地的開發和經營；藥品生產、銷售(限所投資企業憑許可證生產、經營)、研發；醫藥產業投資；生物資源的開發和利用；中國國內、國際貿易。

## 意向書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本公司與雲南白藥訂立無法律約束力意向書(「意向書」)，據此，訂約方同意於意向書日期起計三個月內就可能業務合作進行可行研究。本公司將於有需要時根據上市規則另行刊發公告。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持牌銀行於其一般於正常營業時間開門辦理銀行業務的任何日子(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香港公眾假期)

「本公司」	指	雅各臣科研製藥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633)
「可換股票據」	指	本公司根據Dragons 615 Limited及HH InRe JP, Ltd各自與本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六日的認購協議將向彼等發行本金總額500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到期按每年3.5%利率計息的可換股票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一般授權」	指	根據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的普通決議案向董事授出的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的最多20%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最後交易日」	指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即緊接認購協議日期前的交易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購股權股份」	指	於行使購股權所附帶認購權利後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八日的招股章程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購股權」	指	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董事及本集團僱員授出的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採納的僱員購股權計劃
「認購人」或「雲南白藥」	指	雲南白藥控股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
「認購事項」	指	雲南白藥根據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認購200,000,000股認購股份
「認購協議」	指	雲南白藥與本公司就認購200,000,000股股份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的認購協議
「認購價」	指	每股認購股份2.06港元
「認購股份」	指	200,000,000股新股份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The Kingshill Trust」	指	岑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與岑先生及其家族成員(作為全權受益人)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成立的全權信託
「The Queenshill Trust」	指	岑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與岑先生及其家族成員(作為全權受益人)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成立的全權信託
「%」	指	百分比

# 英文名稱僅供識別

承董事會命  
雅各臣科研製藥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胡麗琼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岑廣業先生(亦為主席兼行政總裁)、嚴振亮先生及潘裕慧女士；非執行董事林誠光教授；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焯堂醫生、楊俊文先生及黃志基教授組成。